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
采购人：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380,000.00 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 1(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4,38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医疗设备	全自动组织脱水机（大容量）	1.00(套)	详见第二章	是
1-2	临床检验设备	全制动（HE）染色封片一体机	1.00(套)	详见第二章	是
1-3	其他医疗设备	HPV E6/E7 检测系统	1.00(套)	详见第二章	是
1-4	其他医疗设备	全自动免疫组化机	1.00(套)	详见第二章	是
1-5	临床检验设备	荧光定量 pcr 仪	2.00(套)	详见第二章	是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政府

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三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②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须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并能反映审计结论；③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同时提交开户（基本户）许可证扫描件，开户（基本户）许可证已取消的，应提供能体现基本开户银行的“基本存款账户编号”的相关证明。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1）：采购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根据财库〔2017〕141 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本采购包所属行业为工业。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1）：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的且与所投项目相适应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或经营许可，即：①如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②如投标人为经销商：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或承诺中标后办理《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的承诺函（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本项目允许国产产品和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600/index）。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卫国路 78 号

联系方式：0757-8803213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远东路 13 号发展大厦 12 楼 E 号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小姐/蔡先生

电话：0757-82285519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包 1（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1）：

序号	采购内容	使用科室	数量	预算（人民币/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万元）
1-1	全自动组织脱水机（大容量）	病理科	1 套	120	308
1-2	全制动（HE）染色封片一体机	病理科	1 套	88	
1-3	HPV E6/E7 检测系统	病理科	1 套	80	
1-4	全自动免疫组化机	病理科	1 套	80	
1-5	荧光定量 pcr 仪	病理科	2 套	70	

采购包（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1）

1. 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 60 个自然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详细地址为: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禅港东路 9 号 1-10 座。
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后，采购人自收到中标人提供的预付款担保函、付款申请书之日起 30 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70%； （2）确认到货后，采购人自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履约担保函、付款申请书之日起 30 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注： （1）中标人每次提交付款申请前，须向采购人提供真实有效的发票。 （2）货款以转账方式转入中标人的银行账户。 （3）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中标人均必须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验收要求	1 期： （1）交付验收：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工程初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以采购人的名义作为终端客户，负责办理所有产品设备(包括保修卡)的一切保修注册备案手续，然后由双方或法定专业质检部门共同验收并出具验收确认书，验收交付前的保管安全责任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为此可无偿提供必要的临时仓储场所。 如果中标设备属于《计量法》规定的强检计量器具的或属于压力容器的，应在验收交付前提交当地法定专业检定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检定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③符合产品来源国官方颁布的最新标准；④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3）设备须在《医疗器械注册证》有效期内生产，且为近 10 个月内原厂制造的全新合格产品，且有合法透明的来源渠道，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可依常规合法安全使用。 （4）包装标准为原厂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如验收测试中发现设备、系统、服务的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要求的，中标人有义务将该设备、系统、服务进行调整完善，直至其符合要求、通过验收测试为止。相应的成本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预付款担保	（1）乙方应在甲方支付预付款 7 天前提供预付款担保函； （2）预付款担保可采用银行保函、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 （3）预付款担保的金额：与预付款同等额度； （4）预付款担保有效期：至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为止。 （5）预付款担保退还方式、时间、条件：设备到现场经验收合格，且设备安装调试结束，经验收合格后之日起 28 天内不计利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 （1）中标人应在采购人支付全款前提供履约担保； （2）履约担保可采用银行保函、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 （3）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总额的 5%； （4）履约担保有效期：如出具厂家维保承诺函，有效期至设备连续安全运行满 12 个月后为止，否则于设备连续安全运行满 36 个月后为止； （5）履约担保退还方式、时间、条件：履约担保有效期止起 28 天内不计利息退还； （6）履约担保不予退还的情形：中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担保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担保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除外。
其他	真实性和有效性，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招标文件附件，投标人应将招标公告的招标文件附件中“补充附件”内容填写好相关信息后附在投标文件中。

其他商务需求

参数性质	编号	内容明细	内容说明
	1	报价要求	1.1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且不高于本采购包最高限价；1.2 报价方式为广东省佛山市目的地交付验收价，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报价中必须包含设备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等。
	2	安装与调试：	以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的前提下，中标人

			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且双方均认为满意。
	3	项目完工期：	到货后 10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验收。
	4	质量保证期：	设备验收交付后连续正常使用累计满贰年； （1）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质保期内采购人对中标人享有追索权。质保期内，因中标人所供设备存在质量问题或中标人退换、维修后仍存在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费、材料费等由中标人承担，如采购人垫付后有权向中标人追索。质保期内，因中标人所供设备存在质量问题或中标人退换、维修后仍存在质量问题，造成第三人损害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采购人如有垫付费用，有权向中标人追索。上述追索过程中采购人产生的合理维权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2）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设备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20 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归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 （3）质保期内提供周期上门无条件服务：周期为每 3 个月一次；形式为预约上门，服务内容为周期保养检修、检测系统运行状况、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等。
	5	培训要求：	中标人负责向采购人提供现场安全操作及必要的维护保养培训，培训次数按照采购人要求。
	6	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人设有长期稳定可靠的售后服务机构，并提供常设 7 天×24 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 （2）对采购人的售后服务通知，中标人接报后 8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 48 小时内仍未处理完毕，中标人需免费提供与中标产品性能相同的备用机予采购人临时使用，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业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采购包 1（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1）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	其他医疗设备	全自动组织脱水机（大容量）	套	1	1200000	12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临床检验设备	全制动（HE）染色封片一体机	套	1	880000	8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3		其他医疗设备	HPV E6/E7 检测系统	套	1	800000	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4		其他医疗设备	全自动免疫组化机	套	1	800000	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5		临床检验设备	荧光定量 pcr 仪	套	2	350000	7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1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全自动组织脱水机（大容量）（1 套）**
▲	2.	▲1.双缸脱水机，可分别独立设定脱水程序、相互独立执行脱水程序
▲	3.	▲2.包埋盒容量≥600 个，样品可连续上载
▲	4.	▲3.可实现大小组织分开脱水，独立运行程序，保障不同组织的脱水效果
	5.	4.试剂缸容量：≥5.3L；脱水缸压力≥45 kPa；脱水缸负压≤-70kPa
▲	6.	▲5.反应试剂瓶：≥16 个；冷凝瓶：≥1 个；石蜡缸：≥4 个（具备石蜡清洁功能）
	7.	6.脱水缸温度： 35~78℃；蜡缸温度：石蜡最低熔点~85℃
	8.	7.具备试剂管理系统，可实时监测试剂和石蜡的浓度，并具有试剂相容性分析功能
▲	9.	▲8.采用非微波加热的热涡轮快速脱水技术(≤1.5mm， 1 小时；≤3mm，2 小时；≤3mm，4 小时)
	10.	9.具有脱水缸快速均匀加热功能，搅拌速度可调节，脱水缸在 5 分钟以内可升至设定温度并保持恒定
	11.	10.清洗程序带有干燥步骤（高温、负压和空气流）
	12.	11.基于 Win8 OS 的用户界面，全中文操作系统，通过耐腐蚀的彩色触摸屏进行控制，可进行文件的拷贝和下载
▲	13.	▲12.具备信息追溯功能，通过条码扫描仪采集样品篮、用户和试剂信息，提供更高级别的样品安全和可追溯性
▲	14.	▲13.内置密度计可对酒精、异丙醇以及二甲苯浓度检测，减少更换试剂

		时的潜在错误，换液时仅需将低浓度试剂更换成最纯试剂
	15.	14.具有两个外接报警端口：本地和远程报警
	16.	15.仪器预置有经过验证的二甲苯及无二甲苯快速脱水程序，便于实验室优化及使用
▲	17.	▲16.具有试剂外接自动灌注和排放、废蜡外接排放功能
	18.	17.内置冷凝管，将气道中的气体液化并排入废液瓶，有效防止废气及试剂污染
	19.	18.具备预检测功能,可以在正式启动程序之前及时发现潜在的故障。
	20.	19.内置试剂橱冷光源背景灯，试剂瓶有三级液位刻度，方便观察
	21.	20.具有多种访问级别，管理员级别可自由编辑程序，实现科室质控管理
	22.	21.可编辑程序≥100 个；可以添加试剂种类＞1000 个
	23.	22.每个程序可设置步骤至少：16+4；每个步骤设置时间:0-59 分钟
	24.	23.脱水缸滴液时间≤0，5，10，30 秒，减少试剂携带污染
	25.	24.**配置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名称	数量及单位
1	主机	1 台
2	试剂瓶	16 个
3	冷凝瓶	1 个
4	金属脱水篮	8 个
5	活性炭虑盒	1 套
6	液滴收集盘	1 套
7	条形码扫描器装备	1 套
8	试剂排放管	1 根
9	石蜡刮刀	1 把
10	石蜡	4 箱

	26.	**二、全制动（HE）染色封片一体机（1 套）**
	27.	1.适用于细胞涂片和组织切片等多种封片处理
▲	28.	▲2.双机械臂：可分别进行两种载玻片进行封片，HE 和 IHC/FISH 可分别进行封片
▲	29.	▲3.高处理量：≥570 片/小时（含干片）
	30.	4.全中文、彩色触摸屏，封片过程实时、图像化显示
	31.	5.封片机配合配套封片机、盖玻片：易上载、避免气泡
▲	32.	▲6.超优的软件管理系统：切片自动计数，并可连接医院 LIS 系统，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	33.	▲7.自带烤箱，便于封片后快速干片，仅需 5 分钟即可完成干片，最快时间阅片，提升实验室工作效率
	34.	8.适用于湿性和干性封片
▲	35.	▲9.有破损盖玻片自检功能
	36.	10.有活性碳滤网和气体抽排装置

	37.	11.全自动染色，从烤片开始到整个染色过程一台仪器完成，实现无人化操作
	38.	12.双机械臂电脑精确控制、同时运行，提高效率
▲	39.	▲13.H&E 染色速度：≥330 片/小时
	40.	14.程序数：50 个，每个程序可有 40 步
	41.	15.内总站点：52 个，染色站点：36 个
	42.	16.工作效率大，可同时处理 18 个染色架（30 张/架），并可以在任意时刻运行任意程序
▲	43.	▲17.染色架内置包埋技术，自动识别不同颜色的玻片架，自动启动相应染色程序，按照需要自动、精确染色
	44.	18.玻片自动计数：根据实际玻片数量准确计算试剂消耗，使用准确的试剂浓度
	45.	19.智能化试剂管理系统：RFID 智能化射频技术，实时监测试剂效期、批次、浓度等，达到染色的标准化
	46.	20.仪器自动上下震动：提升染色速度
	47.	21.触摸屏：全中文、彩色触摸屏，染色过程实时、图像化显示
	48.	22.USB 接口：便于数据的输入和追溯，可下载 1 个月内实验数据
▲	49.	▲23.上下载站点均可容纳不少于 5 个染色架（150 片），无需反复取拿染色架
	50.	24.染色单元内置烤箱可容纳不少于 6 个染色架（180 张玻片），自动烤片后染色
	51.	25.可自动进行染缸布局、自动扫描液面高度， 无需手动操作
	52.	26.内置不间断电源提供短暂供电，断电时提醒用户，来电时可启动断电前程序
	53.	27.当同时运行多个染色程序时，软件具备程序兼容性检测功能
	54.	28.**配置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 名称 | 数量及单位 1 | 封片模块主机 | 1 台 2 | 染色模块主机 | 1 台 3 | 试剂缸 | 1 套 4 | 玻片架 | 1 套 5 | 试剂缸盖 | 1 套 6 | 烤箱 | 2 个 7 | 电源线 | 1 根 8 | 说明书 | 1 套
	55.	**三、HPV E6/E7 检测系统（1 套）**
	56.	1.一体化全自动分子诊断平台，全自动完成样本制备、核酸扩增和检测，样本进，结果出，全程无需人工干预。
▲	57.	▲2.用于定性检测宫颈脱落细胞中的人乳头状瘤病毒 HPV E6/E7 mRNA。
▲	58.	▲3.覆盖 14 种高危 HPV 型别，并可对 16、18/45 亚型进行分型检测。
	59.	4.核酸捕获：采用目标核酸捕获磁珠分离方法，仅针对目标核酸序列进行

		特异性地捕获，而非总核酸。
	60.	5.具有内部质控品（IC），用于全程监测核酸的特异性靶标捕获、扩增和检测情况排除操作人员或仪器出现的错误。
	61.	6.核酸扩增：采用转录介导等温核酸扩增技术（TMA）。
	62.	7.检测通量：一次同时最大上机不低于 120 个样本。
	63.	8.检测效率：3.5 小时内出第一个结果，8 小时可完成不低于 275 份检测。
	64.	9.样本装载：无最小检测样本数量限制，仪器运行中可随时装载新的检测样本。
	65.	10.质控品上机后 24 小时质控有效。
	66.	11.自动化刺穿样品管盖设计，避免人工差错导致的样本交叉污染。
	67.	12.扩增产物自动灭活处理，避免实验室污染。
	68.	13.**配置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名称	数量及单位
1	全自动核酸检测系统	1 台
2	100 人份试剂架	4 个
3	250 人份试剂架	5 个
4	废液瓶	1 个
5	消毒瓶	1 个
6	电热恒温水浴箱	3 台
7	超高速冷冻离心机	1 台

	69.	**四、全自动免疫组化机（1 套）**
	70.	1.全自动的免疫组化染色和原位杂交系统，免疫组化染色和原位杂交可以同时运行。
▲	71.	▲2.系统可以同时处理≥60 张免疫组化切片，拥有≥60 个抗体试剂位。
▲	72.	▲3.系统具备免疫荧光原位杂交及显色原位杂交检测功能，免疫荧光原位杂交完成时间≤4 小时。
▲	73.	▲4.仪器具有独立的前处理模块、染色模块。
	74.	5.系统运行中可随时上载切片，随时上载试剂。
	75.	6.系统具有试剂温度控制功能，使试剂存储环境可以控制在 18 ℃,避免由于试剂温差导致的染色结果不稳定。
	76.	7.系统染色过程具有湿度实时监控功能，保障试剂染色处于恒定保湿的环境，超出或低于标准湿度仪器可自动报警，确保染色的均一性。
	77.	8.系统具有自动探测试剂液面及废液容量功能。
	78.	9.软件可以与本地局域网连接，实现远程在线管理和监视染色程序。
	79.	10.具有 LED 警报系统，可以实时监控仪器运行状态。
	80.	11.原厂的伴随诊断试剂，需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可用于非小细胞肺癌、食管癌及头颈鳞癌的临床伴随诊断检测。
	81.	12.能提供原厂的一抗、二抗试剂全套解决方案
	82.	13.**配置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名称	数量

				及单位
		1	主机器	1 台
		2	切片架	2 个
		3	切片架标识（红色）	1 个
		4	切片架标识（蓝色）	1 个
		5	切片架标识（绿色）	1 个
		6	切片架标识（灰色）	1 个
		7	混合条	1 个
		8	固体废料袋	1 个
		9	液桶（3.5L）	1 个
		10	液桶标签 A	1 个
		11	液桶标签 B	1 个
		12	试剂瓶（2ml）	1 个
		13	试剂瓶（30ml）	1 个
		14	标签纸	1 个
		15	盖子	1 个
		16	用户手册	1 本
		17	用户使用手册 CD	1 本
		18	电源线	1 条
		19	服务模块	1 套
		20	图文工作站	1 台
		21	手持条码枪	1 个
		22	稳压电源模块	1 套
		23	标签打印模块	1 套
		24	标本取材工具	3 套
	83.	**五、荧光定量 pcr 仪（2 套）**		
	84.	（一）荧光定量 pcr 仪 A（1 套）		
	85.	1.主要功能：能够完成绝对定量、相对定量、基于 MGB 探针的高成功率 SNP 分析和熔解曲线分析；		
	86.	2.热循环采用帕尔贴效应系统，加热冷却方式为半导体		
	87.	3.加热模块可选：0.2ml ×96 孔模块，反应体积：10-100ul		
▲	88.	▲4.具有温度梯度功能：由≥3 个独立控温区组成，可分别设定温度参数，在一台仪器上同时进行≥3 个不同样品的不同温度梯度实验；		
	89.	5.相邻温控区温度差异≤5℃，最大温度差异为 10℃		
▲	90.	▲6.激发光源为高亮度白光半导体 LED 光源；		
	91.	7.检测系统：低温高分辨 CMOS，所有反应孔同时采集荧光数据；		

	92.	8.荧光通道数：≥4 个荧光激发通道，≥4 个荧光检测通道，可以同时进行≥4 重定量
	93.	9.能同时检测并区分 VIC 荧光和 TAMRA 荧光，以用于基因拷贝数(CNV)检测
	94.	10.光学激发检测范围：450－600 nm/500－640 nm
	95.	11.支持 ROX 荧光校正去除移液误差和耗材透光度引起的物理误差
	96.	12.安装时已校准染料：通道一：FAM, SYBR Green I；通道二：VIC；通道三：NED, ABY, TAMRA；通道四：JUN, ROX
	97.	13.温度均一性：≤0.4° C；温度准确性：≤0.25° C；温度控制范围：4－99.9℃
▲	98.	▲14.模块升降温速率≥6.1℃/秒；
	99.	15.反应模式：标准模式内 40 个循环≤2 小时；快速模式 40 个循环≤30 分钟
	100.	16.检测灵敏度：≤1 个拷贝；检测精密度：≤1.5 倍拷贝数差异；动态范围：≥10 个数量级
	101.	17.可选高分辨率熔解曲线 HRM 分析功能，分辨率最小至 0.015° C
▲	102.	▲18.内置大屏幕触摸屏，可查看实时荧光定量 PCR 实验；
	103.	19.仪器自带存储空间≥10GB,可储存 2000-2500 次实验数据
	104.	20.仪器具有断电后一小时之内恢复来电实验自动恢复的功能
	105.	21.仪器的耗材和试剂盒均为开放式；
	106.	22.除配备完备的定量 PCR 分析软件和等位基因分型分析软件外，还可提供原厂配备的引物探针设计软件。除具备市面上同类软件的引物和普通 BHQ 探针设计功能外,还能够精确计算寡核苷酸与 MGB 基团螯合后的 Tm 值，可准确预测引物或者探针自身，引物与引物之间，引物和探针之间等的二级结构。
	107.	**23.配置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 名称 / 数量及单位** 1 / 荧光定量 PCR 仪主机（含 96*0.2ml 加热模块） / 1 台 2 / 分析工作站 / 1 套 3 / 仪器原装标准分析软件 / 1 套 4 / 安装验证板 / 1 块 5 / 说明书 / 1 套
	108.	（二）荧光定量 pcr 仪 B（1 套）
	109.	1.样本容量:0.2ml 单管（顶部透明）、8 联排试管（顶部透明）、96×0.2ml（半裙边、无裙边）；
	110.	2.样本通量：96 孔；
	111.	3.反应体系：10-100μL；
	112.	4.线性范围：1～1010copies；
▲	113.	▲5.样品仓：全自动探出式样品仓设计，操作便捷；
	114.	6.控温技术：采用 72 系列长寿命半导体制冷器 ，微热管阵列技术，提高

		传热导效率；
	115.	7.控温模式：依据加液量自动选择 BLOCK 和模拟 TUBE 两种控温模式；
	116.	8.控温范围：4～105℃(最小设置刻度：0.1℃)具有 SOAK 低温保存功能；
▲	117.	▲9.最大升温速度： 6.5℃/s
	118.	10.温度精确度：≤±0.1℃；
	119.	11.温度均匀性：≤±0.2℃ ；
▲	120.	▲12.检测重复性：CT 的 CV 值≤0.5%；
▲	121.	▲13.精确温控模块： 6 个独立的精确温控区域，从而在温度梯度设置时确保每个独立的温控区域可设置不同且具体的温度值；
	122.	14.热盖温度范围：30℃～110℃（可调）；
	123.	15.热盖技术：内置式高密封性热盖，可自动调节，实现试管压力恒定，自动升降，有效防止试剂蒸发，确保实验稳定可靠，操作简便；同时适配多种类型试管，通用性强；
▲	124.	▲16.检测器：采用新一代高灵敏度 CMOS 或者 CCD，顶部成像技术，检测快速，单个通道检测仅需 1s；
	125.	17.激发光源：长寿命 LED 光源，免维护；
	126.	18.荧光检测波长：500-800nm；
	127.	19.激发光波长：300-800nm；
	128.	20.检测通道:4 个；
	129.	21.部分荧光染料： F1:FAM，SYBR Green I，LC Green；F2:VIC，HEX，TET，JOE ，CY3 ，TAMARA，NED;F3:ROX，TEXAS-RED；F4: CY5 ；
	130.	22.分辨率：在单重反应中可区分低至 1.5 倍的拷贝数差异；
	131.	23.数据采集： 所有反应孔同时采集荧光数据，不同孔之间不存在时间差；
	132.	24.光电检测：采用全新的阵列平场光源，可大幅提升激发光效应，强化荧光信号；
	133.	25.光纤传导设计：采用高端光纤的集束传导设计，提升荧光信号强度，减少光传导损失，消除边缘光程差，无需校准；
	134.	26.激发和检测通道采用独立的滤光轮，无需拓展通道即可应对二次激发检测试验，如双杂交探针的应用；
	135.	27.软件系统：软件功能：绝对定量自动分析，相对定量，SNP 分析，溶解曲线（可连续扫描、检测时间短）、基因分型；
	136.	28.操作界面：大屏幕触摸式软件操作，全新 UI 设计，全新人性化的运行界面，单机操作，也可通过 USB 上传 PC 端编辑好的运行程序。程序设定灵活，实验分析和报告功能全面，全部参数可存储；
	137.	29.APP 功能：适配手机/平板电脑 APP，实现用户远程操作和实时监控；
	138.	30.数据导出：导出 CSV、Excel、txt 等格式的实验数据；
	139.	**31.配置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名称	数量及单位
1	实时荧光定量 PCR 分析仪	1 台
2	电源线（带屏蔽磁环夹）	1 根
3	熔断器	2 个

		4	无线鼠标	1 个
		5	软件 U 盘	1 张
		6	使用说明书	1 份
		7	触屏软件使用手册	1 份
★	140.	如投标人所投医疗器械如为二类或者三类，必须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明，须提供相关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注册证书。如投标人所投医疗器械如为一类，必须具备医疗器械备案凭证，须提供相关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备案证书；或承诺需在合同签订前取得有效的医疗器械备案凭证，须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	141.	投标人必须承诺，对于所投医疗器械，投标文件中响应的内容以及提供的技术证明，必须以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注册证书或者备案凭证、注册或者备案的产品说明书内容为准，涉及医疗器械名称、适用范围、作用机理或者结构及组成等内容的，不得超出注册证书或者备案凭证、注册或者备案的产品说明书范围。投标人必须承诺，如中标后发现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或提供的技术证明超出注册证书或者备案凭证、注册或者备案的产品说明书范围的，视为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将依法向监管部门报告后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应责任，其中标无效，导致采购人蒙受损失的，必须对采购人给予赔偿。（投标人须提供相关承诺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

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 CA 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 1 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 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限制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 1：保证金人民币：0.00 元整。

		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0 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 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 1：1 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 1：1 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 1：3 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按货物类的 39%收取。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其他，政府采购质押融资，根据《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佛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促进公平竞争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佛政数函[2021]54 号），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微企业可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利用“省中小融”、“粤信融”、“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等平台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获得无财产抵押贷款。
19	开标解密时长	30 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 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

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

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 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

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

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 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 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

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

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

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600/index）、诚 E 招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chengezhao.com）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600/index）、诚 E 招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chengezhao.com）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蔡先生

电话：0757-82285521

传真：/

邮箱：gdhh2022@126.com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华远东路 13 号发展大厦 12 楼 E 号

邮编：528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交易监管科）

地　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公交大厦五楼

电　话：0757-83999763

邮　编：528000

传　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 30 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1)：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 1（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1）：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 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环保产品	——	1%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

				1%-5%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以下三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②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须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并能反映审计结论；③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同时提交开户（基本户）许可证扫描件，开户（基本户）许可证已取消的，应提供能体现基本开户银行的“基本存款账户编号”的相关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

		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如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②如投标人为经销商: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或承诺中标后办理《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的承诺函。
9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允许国产产品和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 1（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响应）报价	1）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采购包最高限价；2）对本采购包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3）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	投标（响应）文件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报价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
5	“★”号条款响应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其他	没有发现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被评定为无效投标的情况。

2.投标文件澄清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 1(病理设备专项（第三批）-包 1)：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17.0 分 技术部分 53.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技术部分	所投货物对采购需求书中带▲号的重要技术参数的符合性（36 分）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全部满足采购需求书中带▲号的重要技术参数（带“▲”号（重要技术参数）条款共 30 条），得 36 分；每出现一处▲号负偏离，扣 1.2 分。 备注：所有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技术白皮书（datasheet）、或使用说明书、或质量认可材料、或第三方机构的医疗器械检验报告等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投标人的技术方案（8.0 分），（等次分值选择：0.0;2.0;5.0;8.0;）	投标人应根据所投产品制造商执行的制造、检验标准，结合本项目的技术要求、实施目标和具体特点，作出合理的、可操作的技术方案。 1）技术方案全面详实，完全满足或优于本项目要求，设备的选型配置科学合理(安全、稳定、可靠、创新等方面)可操作性强，得 8 分；2）技术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要求，设备的选型配置合理(安全、稳定、可靠、创新等方面)可操作，得 5 分；3）技术方案有偏差或缺漏,设备的选型配置欠合理，可操作性不强，不满足本项目要求，得 2 分； 4）技术方案不合理、无法操作，或不提供的，得 0 分。
	质量性能（9.0 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5.0;9.0;）	提供的货物质量、性能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可维护性、稳定性进行综合评审，需提供相关材料： 1）货物质量、性能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维护性、稳定性好，得 9 分； 2）货物质量、性能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维护性、稳定性一般，得 5 分； 3）货物质量、性能较多不

		满足采购需求，维护性、稳定性差，得 1 分。 4）不提供资料，得 0 分。
商务部分	市场业绩评价（2.0 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厂家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投标截止时间独立完成同类项目的业绩进行评分（以对应项目的合同书复印件为准，时间以合同时间为准）每提供 1 项业绩得 1 分，最高 2 分，未提供或提供资料不完整者得 0 分。
	培训方案（5.0 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条件、培训安排、培训内容等)是否合理，与项目实施的配合程度进行综合评分：1）方案详细、具体，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要的，得 5 分；2）方案基本可行，有针对性，基本满足项目需要的，得 3 分；3）方案不够详细，提供的培训条件、内容一般的没有针对性的，得 1 分；4）不提供资料，得 0 分。
	安装调试方案（5.0 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方案中应包含设备安装调试等）进行评分：1）设备安装调试可行性高，方案具体详细，满足项目采购需要的，得 5 分；2）设备安装调试可行，方案详细，基本满足项目采购需要的，得 3 分；3）设备安装调试可行性一般，方案不够具体，不满足项目采购需要的，得 1 分；4）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5.0 分)，（等次分值选择：0.0;1.0;3.0;5.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维护保养、应急维修时间等）进行评价：1）在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基础上，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或优于项目需求，得 5 分；2）在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基础上，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完善，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3）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不完善，不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4）不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得 0 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30.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 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 7 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包 1：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乙　　方：（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20　年　　月　　日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甲　　方：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乙　　方： （中标/成交供应商）_____

合同性质：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请删除此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主要内容及实现功能目标：见《***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

二、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见《报价清单明细表》。

三、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序号	合同条款	内　容
1	合同总额	人民币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2	合同总额内容	（1）合同总额包括设备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等。 （2）价格为固定不变价，天数为公历日。
3	交货及安装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详细地址为：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禅港东路 9 号 1-10 座。
4	项目完工期	合同生效后_____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验收。
5	质量保证期	验收交付后连续正常使用累计满_____年。
6	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后，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供的预付款担保函、付款申请书之日起 30 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70%，合计¥ _____元（大写：_____）； （2）确认到货后，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担保函、付款申请书之日起 30 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合计¥ _____元（大写：_____）。

序号	合同条款	内　容
7	付款要求	（1）乙方每次提交付款申请前，须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发票。 （2）货款以转账方式转入乙方的银行账户。 （3）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8	预付款担保	（1）乙方应在甲方支付预付款 7 天前提供预付款担保函； （2）预付款担保可采用银行保函、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 （3）预付款担保的金额：与预付款同等额度； （4）预付款担保有效期：至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为止。 （5）预付款担保退还方式、时间、条件：设备到现场经验收合格，且设备安装调试结束，经验收合格后之日起 28 天内不计利息退还。
9	履约担保	收取比例：5%，说明： （1）乙方应在甲方支付全款前提供履约担保； （2）履约担保可采用银行保函、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 （3）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总额的 5%； （4）履约担保有效期：如出具厂家维保承诺函，有效期至设备连续安全运行满 12 个月后为止，否则于设备连续安全运行满___个月后为止； （5）履约担保退还方式、时间、条件：履约担保有效期止起 28 天内不计利息退还； （6）履约担保不予退还的情形：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的，履约担保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担保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除外。

四、安装与调试：

以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的前提下，乙方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且双方均认为满意。

五、验收标准与要求：

1. 交付验收：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工程初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以甲方的名义作为终端客户，负责办理所有产品设备(包括保修卡)的一切保修注册备案手续，然后由双方或法定专业质检部门共同验收并出具验收确认书，验收交付前的保管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为此可无偿提供必要的临时仓储场所。

如果中标设备属于《计量法》规定的强检计量器具的或属于压力容器的，应在验收交付前提交当地法定专业检定部门出具的检定合格证书，检定费用由乙方负责。

2. 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规格及各项要求；③符合产品来源国官方颁布的最新标准；④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3. 设备须在《医疗器械注册证》有效期内生产，且为近 10 个月内原厂制造的全新合格产品，且有合法透明的来源渠道，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可依常规合法安全使用。

4. 包装标准为原厂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 如验收测试中发现设备、系统、服务的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要求的，乙方有义务将该设备、系统、服务进行调整完善，直至其符合要求、通过验收测试为止。相应的成本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 甲方的验收不作为乙方货物内在质量合格的依据，乙方在质保期内仍需对货物的内在质量承担责任。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质保期内甲方对乙方享有追索权。质保期内，因乙方所供设备存在质量问题或乙方退换、维修后仍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费、材料费等由乙方承担，如甲方垫付后有权向乙方追索。质保期内，因乙方所供设备存在质量问题或乙方退换、维修后仍存在质量问题，造成第三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如有垫付费用，有权向乙方追索。上述追索过程中甲方产生的合理维权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交通费等。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设备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20 天时，则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归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

3. 质保期内提供周期上门免费服务：周期为每____个月一次，一年不少于　次；形式为预约上门，服务内容为周期保养检修、检测系统运行状况、处理使用过程中

出现的问题等。

4.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安全操作及必要的维护保养培训，培训次数、时间、地点按照甲方要求。

5. 乙方设有长期稳定可靠的售后服务机构，并提供常设 7 天×24 小时服务专线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

6. 对甲方的售后服务通知，乙方接报后 8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 48 小时内仍未处理完毕，乙方必须免费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如乙方未能及时接报、响应或解决事件，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 乙方售后服务机构名称：

7.1 代理商售后服务机构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

7.2 厂家售后服务机构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

七、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1. 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的投标设备、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有第三方向甲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须由乙方自行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2. 如乙方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甲方有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使用中标方案中乙方享有合法权利的著作权、专利权等自主知识产权，对于中标方案中涉及的他人所有的知识产权，乙方有义务获得许可，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退还已支付的费用，甲方因此受到损害的，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设备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属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乙方须从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 2‰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

3. 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或无故拖延验收、付款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逾期应付款总额的 2‰累计，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5. 守约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仲裁或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 甲方在验收后 60 天内如对设备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设备的同时，即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3 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 甲方因自身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设备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有权不予接受。

4. 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质保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十、争议的解决：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所交付设备质量有争议的，统一由佛山市辖属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委托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

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1. 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三、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四、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1.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公司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售设备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2. 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否则视为乙方提供的设备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甲方可拒收，同时乙方应承担迟延交付的违约责任。

3. 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提供甲方名下终端客户保修注册资料。

4. 关键产品/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提供维护软件及密码开放。提供完整的安装软件，以便日后系统重装。

十五、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1. 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在□打√表示）：□是，□否；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_____。

2. 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账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十六、其它：

1. 所有经一方承诺或双方共同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

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2. 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4.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6. 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7. 如乙方账户资料发生变更，须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8. 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中标/成交供应商）**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_____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卫国路 78 号	地址：
电话：0757-88032328	电话：
传真：0757-88032133	传真：
日期：20　　年　　月　　日	日期：20　　年　　月　　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附件 1

报价清单明细表

序号	名　　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注册证号
1									
合计总金额：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									

附件 2

***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

一、技术参数

1.

……（请按照实际中标设备参数填写）

二、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2		
3		
4		
5	……（请按照实际中标设备及承诺配置填写）	

附件 3

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中标/成交供应商）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业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医药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_____(姓名)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2013]50 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本合同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

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附加条款：乙方必须负责规范公司经销人员行为，涉及临床使用的相关事项须在甲方医疗设备科协助下与使用科室进行沟通，经销人员不得私自与使用科室进行接触，一经发现查实，甲方将取消对应厂家产品的销售资格。

甲方（盖章）：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中标/成交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20　　年　　月　　日	20　　年　　月　　日

附件 4

预付款担保函

_____（甲方名称）：

根据_____（乙方名称）（以下称“乙方”）与_____（甲方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于_____年__月__日签订的_____（项目名称）《 合同》，乙方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乙方的预付款为乙方提供“见索即付”独立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乙方起生效，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乙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乙方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

履约保函

_____（甲方名称）：

鉴于_____（甲方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乙方名称）（以下称“乙方”）于____年___月___日就_____（项目名称）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_____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乙方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见索即付”独立担保。

1.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担保有效期：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3.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你方和乙方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6.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投标保证金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承诺函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监狱企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四、附件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病理设备专项”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病理设备专项”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病理设备专项”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

____（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3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4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病理设备专项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海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佛山市第二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病理设备专项”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_____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

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 90 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此栏空白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